## 消防处就处理发牌事宜的服务指标

消防处就酒店/宾馆/会所的	目标
发牌事宜的服务指标	
	222/
在接获发牌当局转介有关 <b>牌照申请</b> 后,通风系统组于 <b>20</b> 个工作天内发出通风系统规定。	90%
在接获申请人通知已遵办所有消防安全规定后,通风系统组于 21 个工作天内派员查核视察。	90%
在视察日期起计7个工作天内,发出通风系统符合规定通知书/告知查核视察结果。	90%